

季刊稿約修訂

「特殊教育季刊」及「資優教育季刊」稿約

本刊旨在溝通特殊教育觀念，研討特殊需求兒童問題，以實現「有教無類，因材施教」的理想。凡有關特殊教育之教材教法及新知介紹、專題研究等，均歡迎投稿。稿約如下：

一、稿件：

1. 來稿若為實徵性研究，請包含前言（含文獻探討）、方法、結果與討論、結論、參考文獻。
2. 本刊已採線上投稿，請聯結本中心網頁 <http://web.spc.ntnu.edu.tw/main.php>。

二、文長：

來稿之參考文獻請依本刊稿約格式寫作，每篇以不超過8,000字為原則，摘要以200字為限。

三、格式：

請依下列次序撰寫：中英文（標題、作者、服務單位及職稱、摘要、關鍵詞）、中文本文、中文及英文參考文獻。

四、圖表：

圖之標題，請置於圖之下方並置中。表之標題，請置於表之上方並置左，圖表之編號請以數字圖1、表1表示。

五、註釋：

1. 一律採文內註釋。如：

(1)根據郭靜姿、吳清山與陳明終（2003）的研究發現……。

(2)自我調整學習最近已成為教育心理學的重要焦點（程炳林，2001；Chamove, Zappula, & Rock, 1984）。

(3)根據Chamove, Zappula, Rosen和Rock (1984)的研究發現……。

2. 作者為6人以上時，每次僅列第一位作者並加等人(et al.)字眼，但在參考文獻中要列出所有作者姓名。

3. 凡引述他人之詞句必須加註引號，標明出處及頁碼。引述超過50字以上者需單獨成一段。

六、參考文獻：

1. 期刊

林幸台（1996）：資優教育研究之回顧與檢討。國立教育資料館資料集刊，21，111-124。

Powers, J. M., & Cookson, P. W. Jr. (1999). The politics of school choice research. *Educational Policy*, 13(1), 104-122. doi:10.1177/0895904899131009（有doi者請加註）

2. 書籍

郭有遙 (1983)： **創造心理學**。臺北：正中。

Cohen, J. H. (1982). *Handbook of resource room teaching*. Rockville, MD: Aspen.

3. 編輯之書籍

鍾才元 (2001)：生涯規劃：新手老師的就業準備與甄試須知。載於黃政傑、張芬芬（編），**學為良師—在教育實習中成長**（425-457頁）。臺北：師大書苑。

Lent, R. W., Brown, S. D., & Hackett, G. (1996). Career development from a socialcognitive perspective. In D. Brown, L. Books & Associates (Eds.), *Career choice and development* (3rd ed.) (pp. 373-421). San Francisco: Joseey-Brass.

4. 翻譯書

Delisle, R. (2003)： **問題引導學習PBL**（周天賜譯）。臺北：心理。（原著出版年：1997）。

Llaplce, P. S. (1951). *A philosophical essay on probabilities* (F. W. Truscott & F. L. Emory, Trans.). New York: Dover. (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14)

5. 未出版之文獻

黃道賢 (2003)： **增進識字困難學生識字學習之探討**。國立臺北師院特殊教育學系碩士論文，未出版，臺北。

吳清山、林天祐、黃三吉 (2000)： **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能力的評鑑與教師遴選之研究**。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成果報告（NSC88-2418 -H-133-001-F19）。

林天祐 (2008年10月)： **透過親師合作提升學生學習效能：轉變中學校親師關係的思維**。發表於**2008臺北親師高峰會**之口頭發表論文，臺北。

6. 網路訊息

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(2010年3月1日)：99學年度大專院校各縣市特教類別學生數統計(身障)【本年度特教統計】。取自http://www.set.edu.tw/sta2/frame_print.asp?filename=stuF_city_spckind/stuF_city_spckind_20101020.asp

七、審稿：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，不願刪改者，請事先聲明。

八、稿酬：來稿一經採用，每千字奉致稿酬新台幣 500 元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1. 經本刊收錄之稿件，請作者惠填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（請於本刊投稿系統網頁最新公告處下載）後寄回，同意將稿件摘要及全文刊登於本刊授權之資料庫。不同意者，請勿投稿。

2. 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請寄臺北市106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「特殊教育暨資優教育季刊」編輯小組收。

3. 翻譯稿或演講稿請務必附原作者同意翻譯或發表之文件。文中直接引用他人之圖表者，也請註明出處，並附原作者同意文件。

4. 作者見解，文責自負，不代表本刊意見。來稿恕不退稿，請勿一稿兩投。